

数字证书介质销售合同

编号: 11N45819744X20257601

采购单位（甲方）：于田县加依乡中心小学

服务单位（乙方）：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天山区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第二期）项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	*信息技术服务*数字证书服务费	新疆CA	SM2	/	1	个	187.00	187.00
合同总价（元）		187.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佰捌拾柒元整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货款即人民币¥ 187 元（大写：壹佰捌拾柒元整），同时乙方给甲方开据全额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2.1 收款信息

序号		
1	单位名称	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0007576560875
3	地址	乌市人民路 183 号兴亚大厦 18 楼
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乌市人民路支行
5	帐号	65001610200050001165
6	银行行号	105881000116

三、交货、实施和验收期限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为收到货物之日起 30 日内，如遇产品质量问题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须在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免费更换有质量问题的产品。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乙方提供的相关产品具有知情权、使用权并拥有产权。
- 2、为便于管理及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技术交流，保证甲方对数字证书的正常运行，甲方需委派专人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和协调管理，如果出现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员调整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
- 3、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甲方需向乙方提供制证信息，包括：组织机构名称和鲜章扫描件。
- 4、乙方只负责指导甲方所供产品的安装调试，现场具体的实施工作由甲方负责完成。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为便于管理及与甲方指定人员进行技术交流，保证甲方数字证书在系统中的正常运行，乙方需委派技术人员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项目培训。

2、在甲方未向乙方付清合同中所约定的全额款项之前，乙方对甲方尚未付清款项的相关产品仍拥有产权。

六、违约责任

（一）乙方责任

乙方不能按时提交服务成果或者无故拖延工期逾期三日的，甲方有权书面催告其按本合同履行，乙方仍不按本合同履行的，甲方有权在发出书面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后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期限，每逾期一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 的违约金，但因甲方原因或者不可抗力造成的除外。

（二）甲方责任

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工程款或者无故拖延验收工期逾期三日的，乙方书面催告其按本合同履行，甲方仍不改正的，乙方有权在发出书面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后解除合同，追回项目产品。合同解除后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每逾期一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 的违约金，但因乙方原因或者不可抗力造成的除外。

七、保修与售后服务

所提供的证书介质免费质保期为 3 年，如果数字证书的介质在保修期内非人为损坏则乙方提供免费更换，如果是人为损坏或者已经过了质保期则按原价收取费用。

八、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对本合同约定的标的软件，具有合法的使用权、转让权等一切相关的权利，保证甲方在使用以上软件后，不会产生任何知识产权争议或受到任何索赔、追诉等。

九、争议解决方式

与本合同有关或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约定

1、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以书面形式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时，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甲方须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项目安装调试工作，需给乙方支付项目实施费，具体费用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8月25日

签订日期：2025年8月25日